

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杜佳真  
電話：03-5220097  
電子信箱：0540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2094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、115第4梯次推薦名單(空白表格) (376580000A\_1140209402\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\_1140209402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5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（第4梯次）」1份，請函轉本土語相關承辦人，並推薦符合資格之教師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3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規劃2類課程，參與各類課程教師資格如下：

(一)備課回流課程：曾參與且於112至115年度間完成任一梯次「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」研習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。

(二)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：規劃於115學年度教授客語文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或教師自行參加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推薦報名：

1、「備課回流課程」：每校推薦人數至多3名，請於115



年2月5日（星期四）前，填具意願教師之推薦名冊並下方完成核章後，將彩色掃描檔(併同可編輯之odt檔)寄至電子信箱：05405@ems.hccg.gov.tw（可免遞送紙本），並請推薦教師於115年5月25日(一)前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。

(二)自行報名：

1、「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」倘有名額，請教師自行於115年2月23日前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查閱課程資訊並完成線上報名，其餘名額自薦派作業完成後開放，不另行公告。

(三)課程代碼：

- 1、備課回流課程：5391608。
  - 2、教學增能（含讀書會）課程：5391599。
- 四、為提供客語文授課教師教學支持，請各校薦派尚未參與前開研習之授課教師，務必將本計畫報名資訊，轉知教授客語文課程之正式教師(含具合格教師證之代理教師)。
- 五、本府同意貴校推薦教師公(差)假課務派代登記出席，並於兩年內不影響課務之情況下核予補休。
- 六、詳細研習課程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：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：[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](mailto: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交換文  
2025/12/19  
09:19:29  
章